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李家权、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披露了《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201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标的资产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等相关资料。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已于2019年6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9】第7号）。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披露了《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相关文件。

鉴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中的财务数据已过有效期，为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依据公司及标的公司的最新财务情况对重组报告书、公司备考审阅报告、标的公司的相关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中的财务数据更新至2019年3月31日。更新和修订后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详见2019年8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九日